

新竹縣政府 108 年 9 月份第 2 次主管業務會報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9 月 10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二、地點：本府簡報室

三、主席：楊縣長文科

紀錄：劉昭吟

四、各單位發言：如後附。

五、主席裁示事項：

（一）台灣知識經濟旗艦園區（璞玉計畫）即將公開展覽，部分地主被排除於區段徵收範圍內表示希望納入，請產業發展處儘快邀集地方團體、專家學者舉辦論壇，使規劃內容更臻完備；並舉辦說明會，使地主了解本府作法，對本府計畫給予支持。

（產業發展處）

（二）針對議員關切興隆國小學校志工彩虹媽媽利用晨光時間或其他彈性時間，教授課程內容疑涉及宗教及性別刻板印象之爭議，請教育處協助了解處理。（教育處）

（三）請行政處修訂本府公務車使用規則，參考其他縣市政府做法，合乎情理法，通盤調整與修改，讓局處首長使用公務車更加彈性，俾利推動政務。（行政處）

（四）本（108）年9月11日將召開109年預算協調會，明年度欲執行計畫尚未編列預算者，請儘速納入；竹東交通轉運站之興建預算已編列，惟竹東行政中心空間規劃，包含稅務分局、戶政事務所等單位使用，尚未協商經費負擔之比例，請民政處儘快與竹東鎮公所就規劃、設計、監造費用及工程費之經費負擔比例加以協商，俾利交通旅遊處辦理整體工程發包作業。（交通旅遊處、民政處）

（五）重申請同仁遵守公務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對於出差費、加班費、油料申報等，請各主管核實核准。（各局處）

七、散會：上午9時35分。